

证券代码: 000921

证券简称: ST 科龙

公告编号: 2007-070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及 A 股股票继续停牌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空调”）已于 2007 年 9 月 20 日将关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提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预沟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 A 股股票继续停牌。

本公司尚有以下事项须予以披露：

（1）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

本公司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明确意见后进行相关公告。

（2）本公司关于清理相关控股子公司债权债务及股权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向深港两地交易所提交关于清理相关控股子公司债权债务及股权事宜的公告，目前正在补充公告的相关资料，故本公司关于清理相关控股子公司债权债务及股权事宜的公告未能披露。

（3）本公司可能存在的关于小部分超额关联交易（“超额关联交易”指超出经股东大会批准的 2007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关联交易）未按照上市规则予以及时报批的情况。

本公司将于 2007 年 9 月 25 日前将上述关联交易公告提交两地交易所审核。

本公司 A 股股票将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披露的当天上午 10: 30 复牌。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或《香港商报》、《China Daily》为公司指定的境内外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授权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9月21日